

ICS65.150

B 52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备案号 14485—2003

DB

广 东 省 地 方 标 准

DB 44/T146—2003

加州鲈养殖技术规范 苗种培育技术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large-mouth bass culture —

Technique for fry and fingerling rearing

2003-07-28 发布

2003-12-31 实施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规范了加州鲈苗种的培育技术，以满足加州鲈养殖生产中对苗种的需求。

本标准由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质量与标准化技术研究中心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肇庆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米好、区义君、廖显平、杨贤庆、刁石强、吴燕燕、李刘冬、陈培基。

加州鲈养殖技术规范 苗种培育技术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加州鲈 (*Micropterus salmoides*) 鱼苗来源、鱼苗培育、鱼种培育、苗种质量、苗种运输、苗种质量检验方法等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加州鲈鱼苗和鱼种的培育及质量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NY/T 394 绿色食品肥料使用准则

NY 5051 无公害食品 淡水养殖用水水质

NY 5071 无公害食品 渔用药物使用准则

NY 5072 无公害食品 渔用配合饲料安全限量

SC/T 1008 池塘常规培育鱼苗鱼种技术规范

DB 44/T145 加州鲈养殖技术规范 人工繁殖技术

3 鱼苗来源

符合 DB 44/T145 规定的仔鱼。

4 鱼苗培育

4.1 定义

由出膜3d的仔鱼培育成全长3cm的规格。

4.2 质量要求

水源水质应符合GB 11607的规定。养殖用水应符合NY 5051的规定。使用药物应符合NY 5071的规定。

4.3 水泥池培育

4.3.1 培育池条件

水泥池面积以50m²~100m²为宜，水质清新，水深约1m，排注水方便，应有微流水和充氧设备。

4.3.2 放养密度

每平方米水面可放开口摄食的仔鱼200尾~500尾。若在育苗过程中定期分疏，则每平方米水面可放初孵仔鱼2000尾左右，或全长2cm以下的鱼苗500尾~800尾，或全长2cm~3cm的鱼苗200尾~300尾。没有微流水的培育池要适当放疏些。

4.3.3 饵料及投喂方法

鱼苗孵出后2d~3d开始摄食，即需投生物饵料，如轮虫或丰年虫幼体，每天投喂5次~8次，每次投喂量视池中饵料剩余量而加以调整；经2d~3d精养，当鱼苗长至全长1cm左右，可投喂小型水蚤，投喂量视鱼苗是否呈饱食状态而定。当鱼苗长至全长1.5cm左右，可投喂大型水蚤，长至全长2cm，可投喂丝蚯蚓。

4.3.4 饵料转换

鱼苗长至全长2cm时，可开始驯食。方法是將鱼苗诱集于培育池一角取食，將食物由活餌改为鱼糜等。

4.4 池塘培育

4.4.1 培育池条件

池塘面积以 $1/15\text{hm}^2 \sim 2/15\text{hm}^2$ 为宜，水深约1m~1.5m，不渗漏，池底平坦，少淤泥，排注水方便。

4.4.2 清塘与施肥

在鱼苗下塘前7d~10d，按SC/T 1008的规定用生石灰或茶粕清塘，清塘后施放禽畜有机肥、“大草”，以繁殖浮游生物，池水透明度以20cm~25cm为宜。施肥应符合NY/T 394的规定。

鱼苗下塘前一天须用小型密网箱放养十多尾加州鲈鱼苗试水，证实水中药性消失后才投放鱼苗。

4.4.3 放养密度

每 $1/15\text{hm}^2$ 水面放养初孵仔鱼 3×10^4 尾~ 5×10^4 尾。

4.4.4 饲养管理

以施有机肥繁殖浮游生物作为加州鲈的饵料，此后每7d每 $1/15\text{hm}^2$ 追施有机肥120kg~150kg，并适当加注新水。

4.5 分筛

加州鲈在鱼苗培育过程中，生长速度不一，个体大小差异悬殊，自相残食严重。因此在鱼苗饲养时，要求个体大小尽量一致，培育过程必须及时过筛，按规格分级分池培育，以提高育苗成活率。

5 鱼种培育

5.1 定义

由3cm的鱼苗培育至全长8~10cm的规格。

5.2 质量要求

水源水质应符合GB 11607的规定。养殖用水应符合NY 5051的规定。使用药物应符合NY 5071的规定。施肥应符合NY/T 394的规定。使用的饲料应符合NY 5072的规定。

5.3 培育池条件

池塘面积以 $2/15\text{hm}^2 \sim 3/15\text{hm}^2$ 为宜，其余条件与鱼苗池相同。

5.4 清塘与施肥

按4.4.2执行。

5.5 放养密度与分疏饲养

每 $1/15\text{hm}^2$ 放养3cm鱼苗 2×10^4 尾。饲养15d~20d全长可达5cm~6cm，此时要按规格分疏饲养，每 $1/15\text{hm}^2$ 放鱼种 1×10^4 尾左右，饲养至全长8cm~10cm规格。

5.6 投饵

视规格大小和驯食情况，投喂丝蚯蚓、家鱼夏花鱼苗、鱼糜、下杂小鱼块或配合饲料等，日投饵2次~3次，日投饵量为鱼体总重5%~10%。投喂的动物性饲料应新鲜、清洁卫生。

5.7 饲养管理

应定时、定量投喂，保证供给足够的饵料，让较小的鱼也能吃饱。培育过程保持水质清新，坚持定期分规格过筛分疏饲养以保持密度适中、鱼种规格较为一致，提高成活率。

需有专人值班，加强观察，做好水质、水温、投饵、摄食、换水及鱼苗状态的检查及记录。

6 苗种质量

6.1 外观

体形正常，鳍条、鳞被完整，体表光滑，粘液、色泽正常，游动活泼，摄食正常。

6.2 可数指标

畸形率小于1%，损伤率小于1%。

6.3 可量指标

各种规格（全长）的苗种重量90%应符合表1规定。

6.4 检疫

起运前不帶有任何传染性、危害人的疾病。

表1 加州鲈各种规格（全长）苗种的重量

全长, cm	体重, g	每千克总尾数, 尾/kg	全长, cm	体重, g	每千克总尾数, 尾/kg
1.7	0.06	16667	6.0	2.78	359
2.0	0.09	11111	6.3	3.22	310
2.3	0.15	6667	6.7	3.89	257
2.7	0.24	4167	7.0	4.44	225
3.0	0.33	3030	7.3	5.57	180
3.3	0.45	2222	7.7	5.94	168
3.7	0.63	1587	8.0	6.68	150
4.0	0.80	1250	8.3	7.47	134
4.3	1.00	1000	8.7	8.63	116
4.7	1.32	758	9.0	9.57	104
5.0	1.59	629	9.3	10.58	95
5.3	1.90	526	9.7	12.03	83
5.7	2.37	422	10.0	13.20	76

7 苗种运输

以常规尼龙袋充氧运输, 尼龙袋的容量为20L, 装水量为1/3, 水温25℃~30℃, 体长2cm~3cm的苗种, 每个尼龙袋装800尾~1000尾, 体长4cm的苗种装500尾~600尾; 运输时间不超过8h。

8 苗种质量检验方法

8.1 取样

每批苗种随机取样应在100尾以上; 鱼种可量指标测量取样在30尾以上。

8.2 全长测量

用标准量具逐尾量取吻端至尾鳍末端的直线长度。

8.3 称量

吸去鱼体表水分, 用天平称重。

8.4 畸形率与损伤率

用肉眼观察计数。

8.5 疾病

按鱼病常规诊断方法检验。